

[A]

[公开]

淮 安 管 理 委 员 会 文 件 经 济 技 术 开 发 区

淮开管发〔2021〕30号

对市八届人大五次会议第85J163号建议的答复

王红光代表：

您提出的“关于加快推进开发区教育事业高质量发展的建议”收悉。建议提出：**一是进一步加大与市直名校合作办学的力度。**从服务群众，优化营商环境出发，经开区迫切需要市优质教育资源从幼儿园到高中（如：市实验小学、淮阴师院一附小、省淮阴中学、省清江中学等）在开发区设立分校，以点带面，使开发区既是投资创业的热土，更是生活的乐园；**二是进一步加大与全市教干、名师交流的力度。**建议市教育局每年在安排教师交流时，将开发区统筹纳入考虑，每年安排一定数量的市直名校教干与开发区教干进行交流。市直名校安排关键部门中层教干和骨干教师，到开发区学校支教1-3年；另一方面开发区择优选拔潜力大、可塑性强的优秀青年教师到市直名校上挂培养，促进其快速

成长。现答复如下：

1.目前我区积极与市直学校开展合作办学事宜。“十三五”期间我区与市直学校合作情况如下：与淮阴中学教育集团合办淮安经济技术开发区开明中学；与清江中学教育集团合办淮安经济技术开发区启明中学；与淮安市实验小学合办淮安市天津路小学、淮安市天津路幼儿园；与淮阴师范学院第一附属小学合办淮安市安澜路小学；与淮安小学合办淮安市南马厂小学；引进淮安市新星幼儿园来区举办新星幼儿园东湖怡景园，引进淮安市市级机关幼儿园来区举办机关红星园。“十四五”期间，我区将与淮安市新星幼儿园合办淮安市红豆幼儿园(2021年暑期招生)；近期，我们将推动与淮安市实验小学合作举办淮安市奎文小学事宜。今后，在条件成熟的情况下，我区将进一步加大与市直学校合作办学事宜，推动我区基础教育向更高层次发展。

2.关于“进一步加大与全市教干、名师交流的力度”事宜，我区已于4月19日向市教育局递交“关于申请将开发区纳入全市教师交流范围的报告”。市局答复：我区与市直学校合作举办的学校集团内已存在一定数量的教师交流。今后，市局在统筹安排与县区教师交流时，在可能的情况下根据开发区实际情况予以考虑。

以上答复不妥之处，敬请批评指正。欢迎您继续关心和支持淮安经济技术开发区发展！

淮安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

2021年5月24日

联系人：赵则运

联系电话：19851776661